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转让公告

重要提示

股票简称：乐视网 3（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时的股票简称为“乐视网退”，证券代码为“300104”）

股票代码：400084

开始转让日：2021 年 2 月 3 日

转让首日报价区间：A 类人民币 0.17 元/股至 0.19 元/股

转让方式：集合竞价每星期一、三、五各转让一次。

公司可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仅限于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流通股份。公司退市时的流通股份总额 398,944.0192 万股，截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已办理确权手续的为 394,365.4612 万股，股份确权率为 98.86%。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已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起终止上市，（1）2020 年 5 月 18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招商证券公司为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股票转让服务；（2）2020 年 7 月 15 日招商证券公司与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股票转让协议书》。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招商证券公司将于 2021 年 2 月 3 日起为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提供股票转让服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在转让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乐视网”）前，须到招商证券公司或其他可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从事经纪业务的主办券商所属营业部办理股份确权和托管手续，并开立资金账户，有关事项请详见刊载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之一）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披露的《关于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确权公告》。

二、在 2021 年 2 月 1 日（含 2 月 1 日）之前办理了确权的股票，自 2021 年 2 月 3 日（开始转让日）开始可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2021 年 2 月 2 日（含 2 月 2 日）之后办理确权的股票，通常在办理确权手续两个转让日后才能转让。

三、投资者欲了解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资料，请查阅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披露的相关信息。

四、股票转让

1.股票开始转让日和转让方式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开始转让日为 2021 年 2 月 3 日，股票转让方式为集合竞价每星期一、三、五各转让一次。

2.股票转让委托申报

投资者参与股票转让，应当委托招商证券公司或其他可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从事经纪业务的主办券商所属营业部办理。

3.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乐视网 3 股票代码：400084

4.股票转让单位

股票转让以“股”为单位，买入申报量须是“手”（1 手等于 100 股）的整数倍。不足一手的股票，只能一次性申报卖出。

5.股票转让报价单位

每股价格报价的最小变动单位：人民币 0.01 元。

股票转让价格实行涨跌幅限制，涨跌幅比例限制为前一转让日转让价格的 5%。投资者应根据上一转让日的股票转让价格，在涨跌幅限制范围内进行申报委托。

6.股票转让首日报价区间

转让首日报价区间：以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作为基价，设基价 5% 的涨跌幅价格限制。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为 0.18 元/股，因此，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转让首日报价区间为 0.17 元/股至 0.19 元/股。投资者应在此区间内进行申报，否则为无效申报。

7.其他特别提示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曾存在被纳入深港通标的范围的情况，若存在境外投资者，则境外投资者的股票存在不能转让的风险。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中存在 QFII、RQFII 或者公募基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暂行办法》第十六条相关规定，其只能卖出所持有的股票，不得买入。

五、尚未办理股份托管和确权手续的投资者，请尽快到招商证券公司所属营业部以及其他可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从事经纪业务的主

六、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开始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后，信息公告通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敬请投资者注意。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21年2月1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21年2月1日